

证券代码：000632

证券简称：三木集团

公告编号：2025-13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已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担保金额已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情况

1、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福建三木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木建发”）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市分行申请1,000万元的授信额度提供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1年。

2、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福州常兴茂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州常兴茂”）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市分行申请1,000万元的授信额度提供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1年。

3、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福州轻工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州轻工”）向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9,000万元的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为1年。

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本次担保中涉及的金融机构、担保方式、具体担保条件（包括通过提供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名下房产、土地或其它不动产等作为抵押、提供权利质押以及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等担保方式）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具体情况如下（单位：万元）：

被担保方	金融机构	担保授信金额	担保期限
三木建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市分行	1,000	1年

福州常兴茂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市分行	1,000	1 年
福州轻工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9,000	1 年
合计		11,000	

（二）担保审批情况

2024年5月31日和2024年6月17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同意2024年公司总计划担保额度为569,650万元，其中：公司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等提供的计划担保额度为不超过489,650万元，公司为资产负债率不超过70%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等提供的计划担保额度为不超过80,000万元，担保额度在同类担保对象间可以调剂使用，实际担保金额、种类、期限等以合同为准。在年度预计担保额度计划范围内，公司将根据审慎原则对各担保事项进行审批和管理，具体详见公司2024-33号公告。

本次担保在上述担保计划内实施。根据公司2024年度担保计划，公司为三木建发提供的计划担保额度为136,150万元，此前已使用80,838万元，本次担保实施使用额度1,000万元后，其剩余可使用的担保额度为54,312万元；公司为福州常兴茂提供的计划担保额度为5,000万元，此前已使用3,735万元，本次担保实施使用额度1,000万元后，其剩余可使用的担保额度为265万元；公司为福州轻工提供的计划担保额度为125,000万元，实际已使用103,300万元，本次担保实施使用额度9,000万元后，其剩余可使用的担保额度为12,700万元。

具体情况如下（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24年9月30日资产负债率	2024年担保计划额度	实际使用担保金额	已使用担保额度（含本次公告）	剩余可用担保额度
三木建发	88.13%	136,150	80,838	81,838	54,312
福州常兴茂	92.36%	5,000	3,735	4,735	265
福州轻工	87.09%	125,000	103,300	112,300	12,700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福建三木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1999年8月17日；

2、注册资本：人民币15,200万元；

3、注册地点：福州市马尾区江滨东大道108号福建留学人员创业园研究试验综合楼401(自贸试验区内)；

4、法定代表人：李俊；

5、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食品添加剂生产；饲料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工业机器人销售；房地产咨询；建筑材料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煤炭及制品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肥销售；日用品批发；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服装服饰批发；非食用植物油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销售；电气设备销售；房地产经纪；橡胶制品销售；农副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股东情况：公司合并持有其 100%股权；

被担保方福建三木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7、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2,664,183,800.66 元，负债总额 2,305,613,802.38 元，净资产 358,569,998.28 元；2023 年 1-12 月营业收入 4,025,939,046.40 元，净利润 1,132,784.43 元。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资产总额 2,587,321,213.02 元，负债总额 2,280,197,976.13 元，净资产 307,123,236.89 元；2024 年 1-9 月营业收入 2,638,707,391.23 元，净利润-51,446,761.39 元。

（二）公司名称：福州常兴茂贸易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07 年 10 月 24 日；

2、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

3、注册地点：福州市马尾区罗星街道君竹路 47 号帝豪花园 3#楼 1 层 05 店面-222（自贸试验区内）；

4、法定代表人：吴少华；

5、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供应链管理服务；五金产品批发；金属矿石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金属制品销售；电气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建筑材料销售；肥料销售；灯具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

售；日用品批发；日用家电零售；家用电器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照明器具销售；针纺织品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日用品销售；日用杂品销售；服装服饰批发；鞋帽批发；高品质特种钢铁材料销售；畜牧渔业饲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食用农产品批发；豆及薯类销售；谷物销售；农副产品销售；非食用植物油销售；橡胶制品销售；棉、麻销售；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股东情况：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被担保方福州常兴茂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其信用状况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7、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434,608,053.59 元，负债总额 395,929,121.50 元，净资产 38,678,932.09 元；2023 年 1-12 月营业收入 363,883,970.14 元，净利润-1,967,560.10 元。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资产总额 478,144,907.09 元，负债总额 441,625,766.87 元，净资产 36,519,140.22 元；2024 年 1-9 月营业收入 273,577,132.45 元，净利润-2,159,791.87 元。

（三）公司名称：福州轻工进出口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1990 年 10 月 6 日；

2、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

3、注册地点：福州市马尾区江滨东大道 108 号福建留学人员创业园研究试验综合楼 528（自贸试验区内）；

4、法定代表人：李俊；

5、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进出口代理；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金属材料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金银制品销售；橡胶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珠宝首饰批发；供应链管理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医护人员防护用品生产（I 类医疗器械）；电子产品销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经济贸易咨询；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销售；特种设备销售；物料搬运装备销售；食用农产品批发；日用品批发；日用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食品进出口；玩具、动漫

及游艺用品销售；饲料原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股东情况：公司持有 55%股份，陈健持有 30%股份，廖星华持有 8.3%股份，魏梅霜持有 3.8%股份，宋建琛持有 1%股份，陈偲蔚持有 0.95%股份，魏偲辰持有 0.95%股份。

被担保方福州轻工进出口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7、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1,294,658,753.97 元，负债总额 1,133,097,089.51 元，净资产 161,561,664.46 元；2023 年 1-12 月营业收入 3,353,213,767.54 元，净利润 12,234,243.00 元。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资产总额 1,339,478,457.62 元，负债总额 1,166,555,229.80 元，净资产 172,923,227.82 元；2024 年 1-9 月营业收入 3,499,819,599.80 元，净利润 11,361,563.36 元。

公司为福州轻工的贷款提供保证担保，福州轻工主要股东陈健、廖星华提供同额度连带担保责任，福州轻工为该担保事项提供了足额的反担保措施。

三、本次交易拟签署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三木建发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市分行申请 1,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提供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 1 年。

（二）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福州常兴茂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市分行申请 1,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提供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 1 年。

（三）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福州轻工向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 9,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为 1 年。

上述协议的保证范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具体条款以各方签署合同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董事会认为，上述担保计划是为了满足公司 2024 年度经营过程中的融资需要，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对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进行担保时，公司作为控股股东对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具有绝

对控制权，财务风险处于公司的可控范围之内，且具备良好的偿债能力，担保风险较小，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风险可控。对于向非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和其他股东将按权益比例提供担保或者采取反担保等措施控制风险，如其他股东无法按权益比例提供担保或提供相应的反担保，则将由非全资子公司提供反担保。被担保人具备良好的偿债能力，担保风险较小，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风险可控。2024 年度担保计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况。

本次担保在公司 2024 年度担保计划授权范围内，被担保方三木建发、福州常兴茂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州轻工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均系公司合并会计报告单位，主体财务结构健康，偿债能力良好，本次公司为三木建发、福州常兴茂、福州轻工提供保证担保，福州轻工为该担保事项提供了足额的反担保，是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的融资需要，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 2025 年 3 月 11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13,278 万元；母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担保余额为 290,723 万元；母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为 103,300 万元；公司上述三项担保合计金额为 407,301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263.02%。上述对外担保事项中，无逾期担保。

六、备查文件

- （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二）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三）公司本次交易的相关协议草案。

特此公告。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12 日